

桃園市各類教師留職停薪應報送方式一覽表

項目		已授權學校核定		
		副知教育局 (無須函報教育局備查)	無須副知教育局 (無須函報教育局備查)	函報教育局 備查
初次申請	育嬰、侍親、兵役、延長病假、公傷假、進修		✓	
	配偶子女重大傷病	✓		
	配偶奉派國外工作	✓		
	奉派友邦	✓		
	借調	✓		
所有留職停薪類型： 已於寒、暑假復職，又因同一事由申請於次學期開學後留職停薪者。				✓
所有留職停薪類型： (1) 提前復職 (2) 延長留職停薪				✓